

烟台黄金职业学院

关于做好2021年高等学校 教师资格考试面试工作的通知

各系、部：

根据《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1年山东省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考试面试工作的通知》（鲁教师函〔2021〕13号），现就做好我校2021年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考试面试工作通知如下：

一、面试组织实施

为确保疫情防控期间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2021年山东省教育厅委托各高校组织实施本校招聘教师申请教师资格人员的面试工作。

学校成立教师资格面试专家审查委员会，根据工作需要下设专业评议组，具体负责相关专业教师资格申请人员的面试工作。

本次面试工作不收取面试费用。

二、面试人员范围

面试人员范围为高校教师资格考试笔试合格的人员。其中，具备研究生或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师范教育类专业毕业生、高等学校拟聘任副教授以上教师职务或具有博士学位者可免面试。

三、面试内容与方式

根据《通知》内容要求，各高校可根据实际情况，采取

现场面试、网上面试等形式组织面试；高校在教师招聘过程中，已通过面试、试讲考察其教育教学能力的，招聘面试成绩可作为教师资格面试成绩（均按百分制计算）。

我校采用招聘中的面试试讲成绩作为教师资格面试成绩。

四、时间安排

4月26日—5月8日，教师资格申请人员（含符合免面试条件人员）登录山东省高校教师资格认定系统（以下简称“系统”，网址：<http://sdgstce.gspxonline.com/>）提交面试申请。

4月26日—5月10日，我校管理员登录系统审核本校面试报名情况。

5月18日前，学校完成面试工作，并将申请人员面试成绩录入系统，上传《山东省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考试面试成绩汇总表》。

附件：

1. 山东省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考试面试标准
2. 山东省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考试面试成绩汇总表

人事处

2021年4月23日

附件 1

山东省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考试面试标准

方式	项目	内容	满分	得分
试讲	教学态度	热爱教育事业，注重素质教育；备课认真，讲稿（或教案）内容充实。	8	
	教学目标	教学目标明确具体，符合培养目标要求，切合学生学习实际；教学目标体现知识传授、技能训练及能力培养的相互统一；根据教学内容合理确定教学目标、教学重点和难点。	5	
	教学内容	根据课程性质及大纲处理教材，结合学科发展注意内容更新；重视理论联系实际，突出实践性教学；容量安排适当，信息量适中，教学结构、程序设计合理，条理清楚，重点突出；内容准确，无知识性错误。	12	
	教学方法	注重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启发学生思维，鼓励学生创新；教学方法灵活多样，适合教学内容，符合学生实际。	10	
	教学技能	教态亲切自然，使用普通话，语言清晰、准确、规范、形象、生动，语速、语调适中；手写板书层次分明，图例规范，设计恰当，无错别字和不规范字；善于组织教学，有教学调控能力，教学时间分配合理；具备正确、合理地运用现代教育技术手段进行教学的能力。	7	
	教学效果	教学重点难点突出，能使不同水平学生各有所得；对教学情况及时反馈和评价，并进行适当调节和改进；完成课堂教学任务，实现教学目的。	8	
答辩	仪表仪态心理素质	仪表端庄自然，衣着整洁得体，符合教师职业特点；积极乐观，精神饱满，具有一定的情绪调控能力，具有较强的应变能力。	8	
	行为举止	行为举止稳重大方，教态自然，肢体表达得当，表现出良好的师德风范。	7	
	思维能力	能正确地理解和分析问题，思维严密，条理清晰，逻辑性强，具有一定的创新意识。	8	
	语言表达能力	使用普通话，表述准确、清晰、完整、生动，语速适宜。有感染力、亲和力。	7	
	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	具备拟教学科、专业的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掌握教育学、心理学基本常识，了解现代教育理念和教学方法；了解主要相关专业的有关知识。	20	
总分			100	

注：及格线为 60 分

附件 2

山东省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考试面试 成绩汇总表

高校名称：

序号	姓名	院系	成绩

教师资格面试专家审查委员会意见：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